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17-019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海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温良茂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小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20,543,616.81	426,615,824.90	6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028,157.92	21,044,904.90	33.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279,732.42	20,853,654.90	35.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8,773,093.40	-52,729,131.92	-125.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1	12.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1	12.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8%	2.85%	-0.2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418,189,713.90	2,917,935,408.44	17.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09,002,284.09	1,082,973,228.46	2.4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5,97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396.50	
合计	-251,574.5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7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海云	境内自然人	45.23%	36,725,000	36,725,000	质押	7,719,402
孙昀	境内自然人	4.68%	3,800,000	2,850,000	质押	2,342,520
阎永平	境内自然人	3.79%	3,080,000			
刘珊	境内自然人	2.46%	2,000,000	2,000,000		
田锁卢	境内自然人	1.97%	1,600,000			
张蕾	境内自然人	1.48%	1,203,950			
佛山市凯鼎长盛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	1,050,000			
柳晓路	境内自然人	1.23%	1,000,000			
深圳市领航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784,000			
鼎信博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75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阎永平	3,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80,000
田锁卢	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
张蕾	1,203,950	人民币普通股	1,203,950
佛山市凯鼎长盛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0,000
柳晓路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孙昀	9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50,000
深圳市领航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84,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4,000
鼎信博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
吴江富坤赢通长三角科技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0,000
马立敏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海云与刘珊系父女关系,除上述情况以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货币资金:与2016年末相比增加185,646,256.77元,增幅45.18%,主要是公司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2)其他流动资产:与2016年末相比减少40,000,000.00元,减幅100.00%,是由于公司此前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与2016年末相比增加280,000,000.00元,增幅1,581.92%,是由于公司对外长期投资增加所致;

(4)短期借款:与2016年末相比增加585,000,000.00元,增幅47.37%,主要是由于公司经营需要补充流动资金所致;

(5)应付票据:与2016年末相比减少57,576,669.48元,减幅80.01%,主要是公司应付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6)预收账款:与2016年末相比增加21,024,866.30元,增幅60.56%,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增长所致;

(7)应付职工薪酬:与2016年末相比减少1,632,402.6元,减幅31.17%,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上年度绩效薪酬。

2、利润表项目

(1)营业收入:与2016年同期相比增加293,927,791.91元,增幅68.90%,主要由于公司装饰业务增长119,163,154.23元,建材贸易增加174,764,637.68元;

(2)营业成本:与2016年同期相比增加286,198,226.06元,增幅78.62%,主要是由于公司装饰业务、建材贸易业务增长所致;

(3)营业税费:与2016年同期相比减少7,570,182.31元,减幅69.15%,主要是由于“营改增”政策所致;

(4)财务费用:与2016年同期相比增加8,649,680.62元,增幅79.74%,主要是由于公司银行借款规模增加所致;

(5)资产减值损失:与2016年同期相比增加179,652.49元,增幅84.91%,主要是由于应收款项规模增加所致;

(6)营业外收入:与2016年同期相比减少480,000.00元,减幅96.00%,主要由于本期政府补助收入减少所致;

(7)营业外支出:与2016年同期相比增加315,970.00元,增幅100.00%,主要是由于公司上年同期未发生营业外支出。

3、现金流量表项目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2016年同期相比减少66,043,961.48元,减幅125.25%,主要是公司同战略合作客户增加票据结算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2016年同期相比减少244,270,357.70元,减幅6345.46%,主要是公司对外长期股权投资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2016年同期相比增加140,999,234.53元,增幅33.29%,主要是公司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前海建艺资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艺资本”)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0,000万元投资人伙苏州工业园区睿灿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睿灿投资”)。本次投资完成后,建艺资本为睿灿投资有限合伙人。	2017年01月2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人伙有限合伙企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
	2017年03月1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人伙有限合伙企业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7-007)
公司全资子公司建艺资本与深圳天基权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基权”)签署《深圳天基权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建艺资本以人民币8,000万元认购天基权新增股本500万股。本次增资完成后天基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建艺资本持有天基权10%的股权。	2017年01月2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
公司拟出资人民币30,000万元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该对外投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7年03月2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
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40,000万元的中期票据。该事项尚需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后方可实施。	2017年03月2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6)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7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00%	至	40.00%
2017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959.29	至	5,543
2016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959.2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业务稳定增长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1月1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建艺集团:2017年1月1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刘海云

2017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17-017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7年4月25日,公司以书面送达的方式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送达各位董事。2017年4月27日,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建艺大厦19层公司会议室召开此次董事会。会议由副董事长刘珊召集和主持,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其中董事长刘海云、独立董事刘晓一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6人同意,0人反对,0人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6人同意,0人反对,0人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2016年3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41,765.43万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2,477.38万元。其中,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已完成。建艺环保建筑装饰材料生产加工项目、建艺装饰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及建艺装饰设计中心项目因若干原因未达到计划进度,董事会同意调整上述项目实施进度如下:

建艺环保建筑装饰材料生产加工项目因建设前期项目现场土地重新平整花费较长时间,导致施工进度未及预期。为保障该项目的顺利进行,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将该项目的计划完成时间延长至2020年。

建艺装饰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经公司充分调研后决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分阶段实施,并与合作方采用分期付款方式,同意公司将该项目的计划完成时间延长至2019年。

建艺装饰设计中心项目因公司尚未购置到合适的实施场所,目前尚未投入。同意公司调整该项目的实施进度,计划完成时间根据后续实际情况确定。

上述项目的其他事项不作调整。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6人同意,0人反对,0人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6人同意,0人反对,0人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向开源证券宸宇投资一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申请借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合同编号为KYZG-09-201610001的开源证券宸宇投资一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借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叁亿元,并通过中信银行深圳分行办理委托贷款,分次提款,金额以借款借据为准,贷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17-018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7年4月25日,公司以书面送达的方式将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送达各位监事。2017年4月27日,公司以现场召开的方式召开此次监事会。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经审核,本次调整建艺环保建筑装饰材料生产加工项目、建艺装饰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及建艺装饰设计中心项目的实施进度,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建艺环保建筑装饰材料生产加工项目的计划完成时间延长至2020年,建艺装饰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的计划完成时间延长至2019年,建艺装饰设计中心项目计划完成时间根据后续实际情况确定。上述项目的其他事项不作调整。

3、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投资者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17-020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1日发布《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号),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规定要求2016年5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资产、负债等金额的,应按该规定调整。

2、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增值税相关会计处理按照财政部2016年12月31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执行,其他未修改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的日期

根据前述规定,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2、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税金及附加2016年的金额1,328,043.10元,调减管理费用2016年的金额1,328,043.10元。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投资者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2016年12月3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17-021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装修装饰业务主要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公司各季度经营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等相关规定要求,特编制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装修装饰业务主要经营情况简报。

按业务类型分类的订单情况汇总如下:

业务类型	2017年第一季度新签订单金额(万元)	截至2017年3月31日累计已签约未完工订单金额(万元)	2017年第一季度已中标尚未签约订单金额(万元)
公共装修	42,153.43	119,852.52	-
住宅装修	14,524.41	91,669.67	-
设计业务	1,157.70	4,035.67	-
合计	57,835.54	215,547.86	-

以上数据仅为阶段性数据且未经审计,仅供各位投资者参阅,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8日

公司代码:603799 公司简称:华友钴业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陈雪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骁 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035,065,289.83	10,605,306,217.77	4.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98,323,222.78	4,349,515,578.14	5.72%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767,604.66	-99,053,891.31	-65.33%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47,176,309.12	1,052,482,439.90	6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1,661,353.99	-34,905,920.27	82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1,606,058.72	-46,105,594.02	645.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3%	-1.47%	增加7.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07	7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07	700.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39,791.2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16,000.6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61,436.2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104.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所得税影响额	55,626.09	
合计	55,295.27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4,62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大山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155,034,000	26.16	155,034,000	质押	145,000,000	境外法人
桐乡市华友投资有限公司	115,931,209	19.56	115,931,209	质押	85,36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创金合信基金-工商银行-光大兴陇信托-光大-嘉盈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8,832,391	3.18	18,832,391	无	0	未知
桐乡华信投资有限公司	12,327,700	2.0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9,906,277	1.67	0	无	0	国有法人
周文涛	6,348,426	1.0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277,463	1.06	6,277,463	无	0	国有法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649,717	0.95	5,649,717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649,717	0.95	5,649,717	无	0	其他
张恒	4,545,926	0.7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桐乡华信投资有限公司	12,327,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27,700
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9,906,277	人民币普通股	9,906,277
周文涛	6,348,426	人民币普通股	6,348,426
张恒	4,545,926	人民币普通股	4,545,926
王男	4,059,908	人民币普通股	4,059,908
浙江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陈东山	3,434,800	人民币普通股	3,434,800
李静怡	3,351,669	人民币普通股	3,351,669
桐乡锦华贸易有限公司	2,580,100	人民币普通股	2,580,1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大山公司实际控制人谢伟通与华友投资实际控制人陈雪华为一致行动人。		

2.3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年初数	增减变动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778,459,014.25	435,191,009.89	78.88%	主要系采用信用期结算的结销售大幅增加所致。
存货	2,314,071,472.39	2,032,664,412.47	13.84%	因生产规模扩大及价格上升,导致期末存货额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822,558,363.93	491,300,038.08	67.42%	主要是增加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4亿元保本理财产品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2,573,600.00	12,573,600.00	318.13%	系公司对外参股投资4000万所致。
应付票据	223,248,408.87	465,409,527.85	-52.03%	系一季度大额承兑汇票到期兑付。
应付账款	739,323,587.81	578,413,816.91	27.82%	因增加原料采购规模及价格上升所致。
其他应付款	890,871,314.76	766,031,048.12	16.30%	主要系一季度增加售后回购融资规模。

项目名称	一季度累计	去年同期	增减变动	情况说明
营业收入	1,747,176,309.12	1,052,482,439.90	66.01%	受一季度钴产品销量增加及价格上升所致。
营业成本	1,204,703,684.55	936,087,399.41	28.70%	随公司销售增加,销售成本也相应增加。
税金及附加	15,704,758.48	7,071,888.67	122.07%	国内外钴、铜产品销售增加及盈利提升,导致“城建税”、“教育费附加”、“矿产税”等增加。另外,同期计入管理费用的“印花税”本期按规定计入“税金及附加”核算。
销售费用	19,990,533.98	10,715,531.49	86.56%	主要系钴、铜产品销量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73,671,835.71	59,951,028.85	22.89%	主要系研发投入和薪酬调整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8,926,093.78	8,728,636.41	116.83%	期末应收账款增加导致计提坏账准备。
所得税费用	90,852,123.66	4,216,711.41	2054.57%	因公司盈利大幅增加所致。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随着钴产品价格稳定增长,预计公司半年度与去年同期比较将实现扭亏为盈。

公司名称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雪华
日期	2017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99 证券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17-028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7年4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22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董事长陈雪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2016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传动 公告编号:2017-027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7】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朱堂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家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利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92,869,410.83	260,839,708.01	1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400,390.09	27,929,786.76	-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475,703.80	25,859,311.62	-13.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409,418.56	-104,384,682.05	107.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3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3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2%	2.77%	-0.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35,374,969.56	2,204,106,430.52	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04,081,085.91	1,070,120,181.48	3.1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892.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21,518.0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92,657.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9,534.11	
减:所得税影响额	869,062.29	
合计	4,924,686.2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5,7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朱堂福	境内自然人	51.48%	110,167,200	110,167,200	质押	43,681,422